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5-047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11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明晖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公司董事长陈明晖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同意选举邓川先生(主任委员及召集人)、陈明晖先生、杜欢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5-046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庆春路137号华都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4,565,6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92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明晖先生主持,采取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王竹青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201,229	98.6050	5,353,353	1.3920	11,100	0.003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和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42,919	98.7459	4,811,663	1.2511	11,100	0.0030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31,419	98.7429	4,812,163	1.2513	22,100	0.0058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47,719	98.7471	4,801,463	1.2485	16,500	0.0044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37,619	98.7445	4,817,163	1.2526	10,900	0.0029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37,919	98.7446	4,816,363	1.2524	11,400	0.0030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9,743,645	98.7461	4,810,963	1.2510	11,074	0.0029

2.0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3,704,949	99.7761	849,333	0.2208	11,400	0.003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获得通过,其中议案1、2.01、2.0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希律师、金友旋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5-045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价值在线网络平台(网址:www.ir-online.cn)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年10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025年11月5日,公司董事长陈明晖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黎曦先生,独立董事周劲松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竹青先生,财务总监张健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答情况

问1:公司的煤炭流通业务在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如何?实物销售量情况同比去年有何变化?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积极应对行业变化,挖掘行业机遇,多措并举,保障煤炭销售量的稳定增长。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煤炭流通业务继续深化向供应链两端延伸的发展总基调,积极拓展与上下游伙伴的多元合作关系,驱动业务模式转型升级,有效缓冲行业周期影响。上游资源端,公司深化与核心煤炭产地的战略合作,构建资源保供与成本优化的长效机制;下游客户端,公司强化与下游客户的战略协同,针对行业差异化需求,构建定制化煤炭产品及服务体系,提升全产业链价值创造能力。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煤炭贸易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46.27亿元,实现煤炭实物量销售量达4,717.28万吨,实物销售量同比去年增加7.20%。感谢您的关注!

问2:煤炭价格的波动是否会影响公司煤炭贸易业务的经营业绩,煤炭价格上涨可以增加收入和利润,煤炭价格下降会减少收入和利润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专业从事煤炭经营业务75年,运用规模化采购优势、专业化流通经验及信息化技术为下游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煤炭流通服务。

煤炭流通企业通常以同热值煤炭市场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运输成本、人工成本、筛煤配煤成本等进行销售定价。收入方面,在实物销售量相同的情形下,煤炭销售价格上涨可以增加煤炭流通企业的收入,煤炭销售价格下行会减少煤炭流通企业的收入。利润率方面,当煤炭需求旺盛、价格上升时,行业利润率会有所上升。感谢您的关注!

问3:四季度是否为煤炭需求的传统旺季?公司对于未来煤价的预期?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一般而言,四季度为国内煤炭需求的传统旺季。

煤炭的价格受到供需情况、政策调控、国际市场变化、经济及能源结构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

目前,煤炭供应侧,国内原煤生产供应量在政策调控与保供协同作用下有望保持增长,煤炭进口量8月以来环比回升,但受上半年大幅减量拖累,全年进口规模同比预计仍将下降,难以完全弥补前期缺口。煤炭需求侧,国内宏观经济仍然具有韧性,为煤炭需求提供一定支撑。预计煤炭价格将整体保持在相对稳定的区间,实际以市场表现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问4: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9.79亿元,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5.75亿元,想请问公司的三块业务在营业收入和利润的贡献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流通、热电联产和新能源业务。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煤炭流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6.27亿元,板块实现净利润2.25亿元;热电联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1.40亿元,板块实现净利润3.65亿元;新能源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12亿元。感谢您的关注!

问5: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81,334,020.65元,较去年有了比较大的提升,主要原因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1.34亿元,主要系本期销售、采购商品资金收付结构变化所致。感谢您的关注!

问6:公司热电联产业务的营收、利润情况与去年同期相比的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热电联产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电力、蒸汽和压缩空气等产品,同时提供污泥、生物质等一般固废处置服务。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的热电联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1.40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8.27%;板块实现净利润3.65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10.09%。感谢您的关注!

问7: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热电联产板块中蒸汽、电力、压缩空气、污泥处置等销售情况如何?同比去年同期有何变化?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多措并举实现热电联产业务实物销售量同比增长。一方面公司针对周边用户群体进行深入调研,围绕企业集聚园区,精准拓展客户,凭借稳定供应优势,新增多家蒸汽、压缩空气用户;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关注下游用户需求变化,精确预测用汽需求,保证优质热源稳定输出;同时,公司为重要客户定制专属供热方案,凭借高性价比产品与优质服务,增加下游优质客户粘性,从而实现了能源输送网络的高效运转,为区域的稳健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热电联产板块销售蒸汽631.60万吨,同比增加1%;销售电力10.38亿千瓦时,同比下降5%;供应压缩空气24.65亿m3,同比去年增加13%;处置污泥61.74万吨,同比去年增加6%。

问8:公司前三季度在技术创新迭代、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取得了哪些突出的成果?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聚焦存量电厂转型升级,推进智慧电厂建设,加快光伏、储能相关新能源产业布局,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2025年1-9月,公司在熔盐储能、新能源固废处理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开展了4项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4项、外观专利1项,参编国家标准1项、团体标准2项。

公司与浙大等高校的合作研发及产业化示范成果“智能化烟气碳污协同减排关键技术及应用”被中国科协生态环境产学联合体评定入选2024年度“中国生态环境十大科技进展”;自主研发成果“热电框架下的节能环保低热值固废综合利用一体化技术及示范”入选全球环境基金(GEF)锅炉与热交换器节能技术产品示范项目;依托全省清洁能源转化与利用重点实验室参与共建的“浙工大零碳建筑(旧改)多能协同数字孪生科教融合示范项目”,入选2025年度“杭州市十大低碳应用场景”。感谢您的关注!

问9: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日前联合印发的《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提出,发挥新型储能支撑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作用,培育能源领域新质生产力,进一步扩大内需,推动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请问公司熔盐储能示范项目目前的进展如何?熔盐储能业务未来的发展规划是怎样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熔盐储能技术具有长时耐用(熔盐储能设计储能时长10h,作为储能电站寿命长达20年以上)、安全环保、应用广泛、储能规模灵活、高电压大功率感应加热及智慧管控等优势。未来可在光热发电配储、火电机组灵活性改造、工业余热回收、区域清洁供暖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目前公司基于混合储能的多能耦合智慧低碳供能示范项目已完成安装施工,项目整体预计在2025年投入运行。

未来,公司的熔盐储能业务将在示范项目的基础上,加强产业链协同,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结合应用场景进行相应拓展,在新能源热电联供、火电灵活性改造、工业余热回收等诸多领域继续开拓创新。感谢您的关注!

问10:目前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轮胎裂解相关业务的进展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废轮胎热裂解技术将废轮胎分解为有用的可燃气、再生油和再生炭黑等资源,是国家倡导的废旧资源再利用、循环经济发展的典型技术,具有能耗低、热解产物品质高、自动化程度高、污染物排放少的优点。未来可在促进废轮胎资源的循环再生利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目前轮胎裂解技术已有业务合同处于履约执行阶段,公司将持续聚焦轮胎裂解业务的技术优化,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推动公司在废轮胎资源的循环再生利用领域项目落地。感谢您的关注!

问11: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整体业绩较为稳定,分红方面,公司上半年完成了2024年的利润分配,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达15.06亿元,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达101.23%,后续公司在分红方面有什么规划,是否将继续保持高比例的现金分红率?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公司2021年上市以来,公司每年持续稳定现金分红,较好地践行了高质量发展回报投资者的理念。2024年度公司每10股派发6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提升至45.32%,派发现金股利3.35亿元。公司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已达15.06亿元,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达101.23%。2025-2026年度公司每年度现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40%。

未来公司将在持续提升业务质量的基础上,持续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理念,提高市场对公司内在价值的发现和认可。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也可登录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查阅。投资者如有进一步的问题及意见建议,欢迎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等渠道与公司进行沟通交流。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厚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和医疗”)。

增资金额:以自有资金对厚和医疗增资4,500.00万元。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部分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尚需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的相关手续。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当前厚和医疗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决定对厚和医疗增资至5,000.00万元。上述增资全部用于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日常经营需求。

(二)本次增资部分全资子公司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部分全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厚和医疗

成立日期:2021年9月24日。

注册地址: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号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谢怀杰。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2025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4.91	101.71
负债总额	–	–
资产净额	114.91	101.71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1.09	-13.19

三、出资方式

本次以自有资金对厚和医疗增资4,500.00万元。

四、增资部分子公司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有助于满足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增强资本实力,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所做的审慎决策。但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增资后的经营进展情况,强化对外投资和子公司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子公司发展过程中或将面临的各种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0月31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1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怀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杨丽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从事其他工作。

经公司控股股东谢怀杰先生的提名,现提名秦振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部分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当前吉林省厚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和医疗”)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决定对厚和医疗增资至5,000.00万元。上述增资全部用于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日常经营需求。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秦振兴先生,1977年6月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聚合车间部长;2015年3月至2020年4月任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监事;2021年9月至今兼任吉林省厚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吉林省鼎研化工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2月至今兼任中研(长春)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4日14 点30分

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24日

至2025年11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16	中研股份	2025/1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21日 9:00-11:30,13:30-16:30,异地股东可于2025年11月21日前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上需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证券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

5、股东本人或代理人亲自登记、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登记收件截止日2025年11月21日16:30。

(四)注意事项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

2、邮政编码:130113

3、联系人:高芳

4、联系电话:0431-89625599

5、传真:0431-89625599

6、邮箱:jlzypeek@126.com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需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出示能够证明其身份的相关证明文件,验证入场办理签到。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暨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杨丽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丽萍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从事其他工作。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于2025年11月0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秦振兴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07日

附件:

秦振兴先生简历:1977年6月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聚合车间部长;2015年3月至2020年4月任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监事;2021年9月至今兼任吉林省厚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吉林省鼎研化工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12月至今兼任中研(长春)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截至目前,秦振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秦振兴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5-38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5日以微信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2025年11月6日上午9时30分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4.会议由董事长张玉富先生主持,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研发业务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桂林金马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5-39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研发业务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桂林金马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桂林金马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二)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四)法定代表人:王欢

(五) 注册地址: 桂林市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南路5号花样年·麓湖国际社区E地块2幢1单元17层18号(暂定)

(六)股权结构: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须签署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围绕公司向创新驱动型现代化医药企业转型发展战略进行,加强开展创新药产业的并购和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后,可能会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技术研发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未来预期的收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内控机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推动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3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5.8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6.0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及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